

► **事件：**国家密码管理局研究制定的《电子政务电子认证服务管理办法》（国家密码管理局令第4号）（以下简称《办法》）于2024年8月26日国家密码管理局局务会议审议通过，自2024年11月1日起施行。

► **《办法》制定主要体现了以下三方面思路：**1)《办法》深入贯彻落实《密码法》、《电子签名法》和《条例》有关规定，明确密码管理部门职责，细化完善电子政务电子认证服务机构资质认定条件和程序，完善事中事后监管措施。2)突出问题导向。准确把握新情况新问题，深入科学论证，有针对性地完善管理措施，填补制度空白，强化规范管理。3)创新监管制度。落实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要求，科学设置准入条件和监督管理措施，明确电子政务电子认证服务机构权利、义务和责任，强化事中事后监管。

► **本次修订涉及总则、资质认定、行为规范、监督管理、法律责任和附则等多维度修订，全面规范电子政务电子认证服务行为。**根据江苏省商用密码产业协会梳理，《办法》着重以下方向：

法律遵守与监管强化：

该办法确保电子政务电子认证服务的实施机构符合国家密码管理局的资质认定和监管要求，从而保障电子签名的真实性和可靠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的相关法律法规。

行业规范化与透明度提升：

通过制定详细的资质认定条件和行为规范，该办法有助于规范电子政务电子认证服务市场，提高行业的透明度和公正性。这包括对电子认证服务的业务规则、服务内容、证书内容等方面的规范，确保服务的质量和安全性。

营商环境优化与市场净化：

该办法通过优化审批流程和规范服务行为，有助于净化市场环境，优化营商环境。这不仅保障了电子政务的安全可靠，还维护了相关方的合法权益，为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和政策支持。

► **投资建议：**《电子政务电子认证服务管理办法》即将正式实施，有望开启密码在电子政务电子认证及信创涉密等新领域，建议重点关注：电科网安、吉大正元、中孚信息、信安世纪、格尔软件、三未信安等密码相关标的。

► **风险提示：**政策落地不及预期，密码行业竞争加剧等风险。

推荐

维持评级

**分析师 吕伟**

执业证书：S0100521110003

邮箱：lvwei_yj@mszq.com

分析师 杨立天

执业证书：S0100524100001

邮箱：yanglitian@mszq.com

相关研究

1.计算机行业动态报告：文化出海：软件的“大航海”时代-2024/10/28

2.计算机周报 20241027：医保数据要素：计算机“牛市利刃”的明星-2024/10/27

3.计算机周报 20241019：国产AI算力“立地”，数据要素“顶天”-2024/10/19

4.计算机行业点评：科技打头阵，央企急先锋-2024/10/19

5.计算机行业动态报告：政务IT：受益于财政发力的重点领域-2024/10/13

分析师承诺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登记为注册分析师，基于认真审慎的工作态度、专业严谨的研究方法与分析逻辑得出研究结论，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对本报告的内容和观点负责。本报告清晰地反映了研究人员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影响，研究人员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以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其中：A 股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以三板成指或三板做市指数为基准；港股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以纳斯达克综合指数或标普 500 指数为基准。	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15%以上
	谨慎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 ~ 15%之间
	中性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5% ~ 5%之间
	回避	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行业评级	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以上
	中性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5% ~ 5%之间
	回避	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免责声明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境内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仅为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不应被视为买卖任何证券、金融工具的要约或要约邀请。本报告所包含的观点及建议并未考虑个别客户的特殊状况、目标或需要，客户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所载的内容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可能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是基于已公开信息撰写，但本公司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且预测方法及结果存在一定程度局限性。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刊载的意见、预测不一致的报告，但本公司没有义务和责任及时更新本报告所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附属机构可能持有报告中提及的公司所发行证券的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正在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咨询服务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员工可能担任本报告所提及的公司的董事。客户应充分考虑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勿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依据。

若本公司以外的金融机构发送本报告，则由该金融机构独自为此发送行为负责。该机构的客户应联系该机构以交易本报告提及的证券或要求获悉更详细的信息。本报告不构成本公司向发送本报告金融机构之客户提供的投资建议。本公司不会因任何机构或个人从其他机构获得本报告而将其视为本公司客户。

本报告的版权仅归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目的进行翻版、转载、发表、篡改或引用。所有在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除非另有说明，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本公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民生证券研究院：

上海：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8 号财富金融广场 1 幢 5F； 200120

北京：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8 层； 100005

深圳：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32 层 05 单元； 518026